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情况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19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即2021年3月18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的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西藏亿纬控股有限公司	607,407,917	32.16%
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4,471,673	3.94%
3	汇安基金—华能信托·博远惠诚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汇安基金—汇鑫3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7,996,339	3.07%
4	刘金成	45,659,434	2.42%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科技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745,513	1.31%
6	骆锦红	24,196,583	1.28%
7	刘建华	19,518,985	1.03%
8	汇安基金—华能信托·博远惠诚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汇安基金—汇鑫50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9,376,089	1.03%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双擎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552,970	0.98%
1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5,579,103	0.82%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总数。

二、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的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西藏亿纬控股有限公司	607,407,917	34.11%
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4,471,673	4.18%
3	汇安基金—华能信托·博远惠诚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汇安基金—汇鑫3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7,996,339	3.26%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科技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745,513	1.39%
5	骆锦红	24,196,583	1.36%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双擎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552,970	1.04%
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5,579,103	0.87%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创新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423,558	0.81%
9	刘金成	11,414,859	0.64%
1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583,763	0.48%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总数。

特此公告。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2日